

双碳目标下碳信息披露对光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影响研究

姚利, 贺雨婷, 兰继超, 任月蕾

西安财经大学 陕西西安

【摘要】“十四五”期间光伏行业可能会面临较为严峻的能耗双控压力,部分企业扩张发展可能受限于用能指标。基于此,本文以企业碳信息披露水平为切入点,深入探究企业积极自觉地进行碳信息披露与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关系,并对其中存在的问题因地制宜的提出解决办法,对光伏产业的健康绿色发展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关键词】碳信息披露; 高质量发展; 双碳目标; 光伏企业

Research on the Impact of carb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on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photovoltaic enterprises under the dual carbon Target

Li Yao, Yuting He, Jichao Lan, Yuelei Ren

Xi 'an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Xi 'an, Shaanxi Province

【Abstract】 During the 14th Five-Year Plan period, the photovoltaic industry may face more severe pressure of dual control of energy consumption, and the expansion and development of some enterprises may be limited by energy consumption indicators. Based on this, this paper takes the level of enterprise carb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as the entry point, deeply explor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enterprises' active and conscious carb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and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enterprises, and puts forward solutions to the existing problems according to local conditions, which has certain reference value for the healthy and green development of the photovoltaic industry.

【Keywords】 Carb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High quality development; Double carbon targets Photovoltaic enterprise

近年来,全球变暖问题日益突出,世界各国纷纷倡导低碳经济加以应对。企业碳信息披露也逐渐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以下简称双碳)目标,我国必须建成新能源占主导地位的清洁能源体系。我国计划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而在光伏、风电、生物质发电等新能源电力供给主体中,光伏具有显著优势,是新能源发展的主力军。目前,光伏企业碳信息披露的整体披露水平有待提高,在“十四五”期间光伏行业可能会面临较为严峻的能耗双控压力,部分企业扩张发展可能受限于用能指标,光伏企业高速发展带来的能源消耗总量大幅增加矛盾会更加凸显。基于此,研究双碳政策下中国光伏企业碳信息披露对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影响就迫在眉睫。

1 文献综述

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国家把环境保护作为经济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制定“低碳经济”政策,积极推动低碳绿色增长。国内外学者对碳信息披露的相关研究也越来越多,柳学信(2021)指出与财务信息的强制性披露不同,管理层自愿披露碳信息的意愿较低^[1]。Ganda 和 Fortune(2018)基于南非公司 2010-2015 的年碳排放报告,得出了碳信息披露与 ROA(资产收益率)呈正相关关系,但与 MVA(市场附加值)呈负相关关系的研究结果^[2]。杨俊峰(2021)指出双碳对光伏行业发展提出更高要求,在各地严格落实能耗双控制度的大背景下,降低产品碳足迹将成为核心竞争力。但同时光伏行业高速发展带来的能源消耗总量大幅增加矛盾会更

加凸显, 面临较为严峻的能耗双控压力, 部分企业扩张发展可能受限于用能指标^[3]。潘寻(2020)表示上游资源需求量迅速增大, 叠加能耗双控和双碳影响供给保障难度较大。受供求关系影响, 从2020年四季度开始, 国内多晶硅价格快速上涨, 短短几个月事件涨了两倍多, 其他上游原材料价格也在飙涨, 导致光伏全链条主要产品都纷纷提价^[4]。可见, 关于碳信息披露水平如何影响企业高质量发展, 国内外学者的意见不同, 对二者的研究还需进一步深入。

2 光伏企业碳信息披露现状

目前, 我国针对碳信息披露的研究和实践仅处于起步阶段, 光伏企业对于自主披露碳信息的意识和意愿也相对薄弱。节能减排等方面的信息未能在企业财务报表和社会责任报告中提及, 仅有部分污染较严重的企业在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了有关污染防治方面的责任。

2.1 碳信息披露内容零散, 不够全面

根据光伏企业对外披露的社会责任报告可知, 企业为了塑造本身的美好形象, 更倾向于披露自身对社会的贡献以及承担的社会责任。因此, 为了避免一些有损公司形象的数据和文件对企业造成负面影响, 大多数企业选择直接避免披露或者仅对其中的一小部分进行披露。这样的做法导致企业应当披露的信息并没有对外披露, 利益相关者也并未获取到真正迫切需要了解的信息。

2.2 碳信息披露方式多以定性而非定量方式

光伏企业在进行碳信息披露时多以定性方式为主, 而非以定量形式披露数据信息, 且绝大部分无固定格式, 不符合规范。企业在社会责任报告中大部分仅是提到企业减少了碳排放量, 而利益相关者若想获取真正减少了多少却无从考证。同时, 针对碳排放量方面的数据信息在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的也不够全面, 多数仅是披露了二氧化碳的减少量, 并未详细披露其他温室气体的减少量, 这将导致利益相关者更加难以用确切的数据分析企业的碳信息披露情况。

2.3 管理层的碳信息披露意识相对薄弱

实现企业利益最大化以及投资者利益最大化是企业发展的根本目的, 因此, 企业在发展过程中为了追求经济利益, 就不可避免地将碳信息披露的成

本代价放在首要因素, 从而致使碳信息披露的内容不够客观真实。公司管理层往往更在意披露不好的一面会给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而并不考虑改善公司生存环境所能给公司带来的益处。管理层为了树立企业社会中的美好形象, 只致力于披露对企业有利的碳排放信息。而这样的信息对使用者并不能起到很大的积极作用, 反而会使得利益相关者不能根据企业所披露出的信息做出最为直观有效的判断, 从而无法做出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决策, 最终影响企业的长远发展。

2.4 碳信息披露缺乏有效的监管与奖励

企业的发展是为了获取更大的经济利益, 但是企业在追求经济利益的过程中往往会忽视长远利益而仅看重当下短期的利益。在缺乏外在有效监管以及内在自觉性的情况下, 企业为了获取更大的经济利益往往会打法律的擦边球。碳排放信息的披露往往存在较大的随意性, 而碳排放信息质量不多的同时, 国家也并未对相关碳信息披露进行太多的优惠或者补偿, 这也就无法弥补企业所付出的成本代价, 导致企业过多的担心其费用对利润的影响, 进而缺乏积极性。

3 光伏企业高质量发展现状

3.1 产能过剩依然存在, 供需平衡调整困难

我国光伏制造业的产能在碳中和目标的引领下不断扩大, 国际链得到不断优化, 国际竞争力也在不断加强, 以央企和国企为代表的光伏电站开始了新一轮的扩产。在2021年上半年, 由于部分原材料和辅助市场出现紧缺的现象, 导致多晶硅、组件、玻璃、硅料、电池片等辅材价格不断上升, 然而另一端, 电池由于库存积压严重导致电池价格下跌, 使毛利持续下降。产能过剩能给行业带来深远的不利影响, 一旦出现产能过剩的现象, 行业复苏会十分艰难。

3.2 低碳核心技术还需突破, 光伏产业数字化转型欠缺

对于绿色技术创新而言, 我国目前还处于起步阶段, 虽然技能技术创新取得了巨大的进步, 但是与世界先进水平还存在较大的差距, 并且一些指标的选取也远远落后于发达国家。即使在我国处于节能技术比较领先的粤苏沪地区, 也普遍缺乏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和高附加值的节能环保产品,

此外一些节能技术技术与核心元器件及材料也依然受制于发达国家。

3.3 企业融资成本高, 碳市场金融创新不足

目前, 光伏企业为了突破诸如储能技术、并网技术、生产线的智能化改造等关键先技术需要大量的资金, 然而企业融资难、融资在成本高以及融资渠道少和速度慢等制约了光伏企业的高质量发展。针对大型光伏发电项目而言, 前期的投入资金大、建设周期长, 资金链容易因为融资的波动而断裂。中小型光伏企业面临着更多的融资问题, 比如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就可能因其周期短但融资时间长、程序复杂等问题错失有利时机。目前, 传统的融资渠道比较单一, 光伏、风电等绿色能源更是缺乏针对性的创新融资模式。并且, 目前部分光伏企业存在着长期市净率较低的问题, 导致无法满足企业日常经营资金的需求, 高负债率也使得企业融资受限。

3.4 碳市场交易体系不够健全

碳交易市场作为激励机制, 始终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但是我国碳市场的建设处于初期阶段, 仍然存在着诸如管理层级不够完备、没有健全的碳交易制度体系、配额无法科学合理的分配等问题。首先, 由于我国碳市场交易目前仍处于初期阶段, 采取免费配额的发放以便使更多企业熟悉碳交易制度, 了解碳汇价格, 因此就导致有偿配额的拍卖制度无法大规模实现。其次, 由于我国碳配额市场尚不统一, 企业拿到配额的时间也不尽一致, 因此就导致全国碳市场的交易无法有序进行。

4 对策与建议

4.1 完善碳信息披露制度, 加强碳信息披露监管

碳信息披露对于企业自身的高质量发展和双碳目标的有序实现至关重要。目前碳信息披露实践体系尚未建立, 披露制度不完善, 企业缺乏主动性。因此, 提升光伏企业碳信息披露意愿, 需要完善当前的碳信息披露制度, 加快建立健全企业碳信息披露实践体系。要明确碳信息披露的内容、格式, 碳排放交易的会计核算, 厘清企业在碳信息披露中的责任和义务。光伏企业要及时学习相关政策法规, 明确碳信息披露重要指标, 提升碳管理能力, 将碳信息披露纳入企业战略层面。同时也要对员工进行低碳教育, 提高企业整体的低碳意识, 从上到下提

高碳信息敏感度, 增强披露主动性。此外, 加强碳信息披露监管也不能忽视。绿色低碳发展不仅需要健全的制度措施, 也需要对制度是否实施以及实施效果进行监管。为杜绝一些光伏企业在碳信息披露当中的投机行为, 政府、企业内部以及外部第三方机构的监管必不可少。好的制度需要落实到行动才能发挥作用, 光伏企业的碳信息披露得到有效监管也才能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助力国家双碳目标实现。

4.2 加强财政支持力度, 积极开拓新市场

绿色低碳发展已经是全人类共同的追求, 特别是后疫情时代, 世界经济亟需复苏, 各国都在积极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促进绿色经济发展。由此看来, 新能源行业依旧有很大潜力, 光伏企业仍有进步空间, 产能过剩也是只是暂时, 调整思路, 未来还是朝阳产业。面对目前许多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难题, 一方面光伏企业需要加强产业布局, 延长产业链, 从上流原料端到下游销售端进行资源优化配置, 减少中间环节资源浪费, 节约成本。另外政府需要加大财政支持力度, 对资金周转困难的企业提供援助, 提供税收优惠。对于现存的一系列帮扶措施需要制定实施细则, 使各项政策发挥应有的效果。同时, 光伏企业也要积极开拓新的市场, 打通产品销售的最后一步, 化解供需矛盾问题。

4.3 扩展融资渠道, 合理选择融资方案减轻还款压力

光伏企业作为新能源产业的一个分支, 以低能耗、高效率等优势, 日益成为国际国内竞争的重要组成部分, 但是前期资金投入大、回收期长、技术要求高、风险大等特点, 使得光伏企业在发展资金获取方面存在困难。光伏企业主要依靠政策性融通资金, 很难从商业银行或其他机构借入资金, 融资渠道窄。要想改变融资难现状, 政府部门需要号召金融机构共同帮助光伏企业度过难关, 扩宽融资渠道, 开展对光伏企业的专项贷款业务, 进而支持可再生能源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融资渠道得到扩展后, 企业需要根据项目特征选择合适的融资方案。股权融资、债券融资、银行信贷以及融资租赁等方式的选择, 需要根据光伏企业所处时期进行判断, 尽可能降低融资成本, 减轻后期的还款压力。

4.4 提高自主创新能力, 培育创新型人才

我国光伏企业发展虽快,但是在技术层面仍有很大进步空间。目前相关创新人才出现壁垒,创新能力不强,技术进步不明显等问题突出。在双碳目标与绿色发展的指引之下,打破现在的困窘,实现光伏企业高质量发展,必须攻克技术难题。光伏企业要加大技术研发支出,加强对原材料、太阳能电池等的研发,重视集成创新,加强原始创新工作,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同时,要培育创新型人才,为员工制定继续教育和终身教育规划,注重专业能力培育提供一个不断学习与自我提升的空间,使员工个人才华得到展示,个人潜力得到激发,为创新发展注入动力,进而破除人才壁垒,实现技术变革。

结合对碳达峰、碳中和形势下光伏发电行业技术发展的需求分析,在国家整体发展目标的指引下,重点针对产业链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研究和突破,“补短板、锻长板”,不断提升我国光伏发电行业技术水平,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实现。

参考文献

- [1] 柳学信,杜肖璇,孔晓旭,张宇霖.碳信息披露水平、股权融资成本与企业价值[J].技术经济,2021,40(08):116-125.
- [2] Ganda Om P,Plutzky Jorge,Sanganalmath Santosh K,Bujas-Bobanovic Maja,Koren Andrew,Mandel Jonas,Letierce

Alexia,Leiter Lawrence A. Efficacy and safety of aliroc mab among individuals with diabetes mellitus and atherosclerotic cardiovascular disease in the ODYSSEY phase 3 trials.[J]. Diabetes, obesity & metabolism,2018,20(10).

- [3] 杨俊峰,李博洋,霍婧,潘寻. “十四五”中国光伏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关键问题分析[J].有色金属(冶炼部分),2021(12): 57-62.
- [4] 潘寻,赵静,蒋京呈.中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政策解读及建议[J].世界环境,2020(03):33-36.

收稿日期: 2022年9月10日

出刊日期: 2022年10月25日

引用本文: 姚利, 贺雨婷, 兰继超, 任月蕾, 双碳目标下碳信息披露对光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影响研究[J]. 工程学研究, 2022, 1(4): 57-60
DOI: 10.12208/j.jer.20220118

检索信息: RCCSE 权威核心学术期刊数据库、中国知网 (CNKI Scholar)、万方数据 (WANFANG DATA)、Google Scholar 等数据库收录期刊

版权声明: ©2022 作者与开放获取期刊研究中心 (OAJRC) 所有。本文章按照知识共享署名许可条款发表。<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